

# 明朝與馬六甲王朝之關係： 戰略前沿的建立和喪失

陳 鴻 瑜\*

## 摘 要

馬六甲雖不能說是三佛齊王朝的繼承者，但可以稱為承繼三佛齊之後的流亡政權，它以一個小漁村發展為控制馬六甲海峽的國家，其領地包括馬來半島南半部和蘇門答臘的東部。馬六甲之所以能夠成為馬六甲海峽的重要國家之關鍵因素，是獲得中國之支持和保護，阻止暹羅的入侵，使它能發展成為重要的貿易港口。明朝控制了馬六甲海峽的兩個港口：馬六甲和舊港，以及跨越安達曼海東西兩岸的蘇門答刺和錫蘭。馬六甲成為明朝在西洋的前沿據點。

然而，馬六甲最終不敵西洋船堅砲利，而為葡萄牙所滅，明朝亦無能為力出兵協助。馬六甲海峽猶如明朝時期的外緣戰略線，此線不能守，外力將逐步進逼中國本土。果然葡萄牙乃進而在1557年入據澳門，開始西洋勢力在中國建立橋頭堡的首例。尤可見馬六甲之失陷對中國海防影響重大。

關鍵詞：馬六甲、明朝、舊港、蘇門答刺、錫蘭、鄭和

## 一、前 言

西元第十四世紀中葉朱元璋建立明朝後，亟欲重建中國與周邊國家之關係，他在建政後遣使招諭以前的朝貢國，宣諭中國已改朝換代，希望各朝貢

---

2009年7月28日收稿，2010年8月30日修訂完成，2010年12月3日通過刊登。

\* 作者係淡江大學亞洲研究所東南亞研究組教授。

國繼續與中國交往。他同時重定新政策，爲了改變以前元朝對海外國家的攻伐高壓侵略行爲，而採取睦鄰政策，於是明太祖定下祖訓，訓示以後不能征伐的總共有十五個國家，該祖訓說：「祖訓列不征諸夷，朝鮮、日本、大小琉球、安南、真臘、暹羅、占城、蘇門答刺、西洋、爪哇、彭亨、百花、三佛齊、淳泥，凡十五國。職掌所載，又有瑣里、西洋瑣里、覽邦、淡巴、須文達那諸國，與祖訓稍有不同。」<sup>1</sup>

明朝初期透過朝貢體系，與海外諸國建立頻繁的貿易關係，滿足了王公大臣以及上層階級對於舶來品的享受。但至 1397 年，位在印尼蘇門答臘的三佛齊與明朝對立，阻遏西洋各國到中國的貿易航運，引起明太祖的不滿，唆使爪哇出兵滅了三佛齊。三佛齊的王子流亡到馬六甲，建立新王朝。剛好明成祖登基，亟欲開拓海外關係，頻頻遣使到三佛齊、馬六甲、蘇門答刺和西洋等地「巡察」，並建立友好關係，保護該一航道暢通，使東西方貿易商品貨暢其流。馬六甲成爲明朝在東南亞和西洋的重要據點，扼控馬六甲海峽的航運通道。1511 年，葡萄牙勢力東進滅馬六甲，其勢力並進逼中國沿海地帶，1557 年佔據澳門，成爲西方勢力第一個在中國建立據點的國家。馬六甲的陷落，使中國喪失戰略前沿據點，馴至以後相繼遭到來自西歐海權國家的挑戰。

本文擬據此歷史脈絡，從馬六甲之建國和滅亡與中國之關係之角度，論述其戰略意義。

## 二、馬六甲與三佛齊、爪哇的關係

關於馬六甲的史事，該國缺乏成文歷史紀錄，無以憑據。西方著作中，最早有葡萄牙文的著作，惟內容不乏傳說以及不確定性。在文獻缺乏之情況下，相較而言，中國明朝的文獻著作則頗爲豐富。各家所記載的有關馬六甲的地理方位和風土大同小異，例如馬歡所撰的《瀛涯勝覽》、費信所撰的《星槎勝覽》、鄭曉撰的《皇明四夷考》、張燮撰的《東西洋考》、嚴從簡撰的《殊域周咨錄》等。在明朝各種文獻中，對於馬六甲的國情描述，以慎懋賞撰的《四夷廣記》的記載較具綜合觀點，他說：「滿刺加國，舊爲暹羅屬域，不

1 明·李東陽撰，《大明會典》（臺北：東南書報社，1963），卷之 105，禮部 63，朝貢 1（東南夷上），頁 1。

稱國，因海有五嶼，遂有五嶼之名。其國為諸夷輻輳之地，亦海上一小都會也。舊亦無王，只頭目管事，歲輸金四十兩於暹羅。漢時嘗通中國。」<sup>2</sup>

上述諸書，對於馬六甲之起源、何時成為暹羅的屬地、何時建國等，都沒有記載。因此，必須從其他相關的中外文書籍，綜合推論馬六甲源起的相關史事。

巴鄰旁（Palembang）位在蘇門答臘島東部，華人稱為舊港，為三佛齊的首府。<sup>3</sup>自東爪哇滿者伯夷王朝（Majapahit）在1293年興起後，其勢力向外擴張。1340年，滿者伯夷出兵蘇門答臘，三佛齊成為滿者伯夷的屬國。1370年8月，明朝遣使趙述至三佛齊，招諭其來朝。1371年9月、1373年12月、1374年9月、1375年1月、1375年9月、1377年8月等時間，三佛齊分別遣使到中國朝貢。三佛齊對中國朝貢品包括犀牛、黑熊、火雞、白猴、紅綠鸚鵡、龜筒及丁香、米腦諸物。而明朝在1377年10月29日遣使賚詔印，立三佛齊國王嗣子麻那者巫里為三佛齊國王，並給予鍍金銀印，以保持雙方的友好關係。

爪哇則在1320年3月、1323年2月、1325年2月、1326年2月、1332年3月、1363年5月、1370年9月、1372年1月、1375年1月、1377年11月、1379年10月、1380年10月、1381年10月、1382年1月、1393年2月和5月及11月、1394年4月等時間向中國朝貢，與中國維持友好關係。其中1375年1月爪哇是與三佛齊同時到中國朝貢，各自與中國維持友好關係。

三佛齊在中國載籍中最後朝貢的年代是1377年10月。<sup>4</sup>但它並非在該年亡國，而是更晚在1397年被滿者伯夷（中國稱為爪哇）滅亡。

當爪哇力量增強後，三佛齊變成其屬國，1377年三佛齊想尋求中國的支持，中國派遣使節冊封其國王，爪哇認為三佛齊之行為猶如背叛，且勢將與爪哇立於同地位，爪哇對此表示不滿，於是當明朝使節到三佛齊冊封路經

2 明·慎懋賞撰，《四夷廣記》，不分卷，《玄覽堂叢書·續集》，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正中書局發行，1985），頁2-22-551。

3 新柯沙里王朝（Singasari）在1275年出兵征服蘇門答臘中部的末羅瑜（Malayu）（在今天的占卑Jambi），末羅瑜當時已取代巴鄰旁的地位，而成為室利佛逝（Sri-vijaya）的首府。後來三佛齊的首府又遷至巴鄰旁。

4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太祖實錄》（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62），卷之115，頁4下。

其地時，將之殺害，中國對爪哇之行動雖不滿，但卻不能問罪。<sup>5</sup>

按當時的國際關係，明朝使節遭殺害，必然引起戰爭，過去蒙古出兵安南以及元朝忽必烈出兵爪哇都是因為使節受辱。而明太祖卻對於爪哇侮辱其使節，沒有採取戰爭行動，原因何在？原來明朝開國後，爲了改變以前元朝對海外國家的攻伐高壓侵略行爲，而採取睦鄰政策，於是明太祖定下祖訓，訓示以後不能征伐的總共有十五個國家，其中包括爪哇。

三佛齊最後遣使中國朝貢的年代是 1377 年，據伯希和 (Paul Pelliot) 之說法，爪哇在該年滅了三佛齊。<sup>6</sup>許雲樵亦說麻喏八歇 (即滿者伯夷) 在該年滅了三佛齊。<sup>7</sup>但根據《明實錄》的記載，三佛齊從此時到洪武三十年 (1397) 還存在，顯然並未亡國。

爪哇殺害明朝使節，明朝對爪哇之報復手段不是以武力進攻，僅對爪哇使節加以拘留。明朝在 1377 年以爪哇朝貢「禮意不誠」的理由，而「詔留其使」。明太祖洪武十年 (1377)，爪哇「王八達那巴那務遣使朝貢。其國又有東西二王，東蕃王勿院勞網結、西蕃王勿勞波務，各遣使朝貢。天子以其禮意不誠，詔留其使。已而釋還之。」<sup>8</sup>

明朝拘留爪哇使節兩年，至 1379 年才加以釋放。<sup>9</sup>明朝對爪哇的不滿，持續至 1380 年，在該年再度拘留爪哇的朝貢使數月，除譴責其殺害中國使節外，並警告其國王要尊重中國，以免招禍。<sup>10</sup>

1381 年 10 月，爪哇再度遣使朝貢，貢方物及黑奴三百人。<sup>11</sup>明太祖就欣然接受，恢復兩國的關係。爪哇對明朝的友好，更表現在以後對三佛齊的懲罰。

洪武十三年 (1380) 正月癸巳，御史中丞涂節告左丞相胡惟庸與御史大

5 明太祖洪武十年 (1377)，「使者言，嗣子不敢擅立，請命於朝，天子嘉其義，命使臣齎印，敕封爲三佛齊國王。時爪哇強，已威服三佛齊而役屬之。聞天朝封爲國王，與己埒，則大怒，遣人誘朝使，邀殺之。天子亦不能問罪。其國益衰，貢使遂絕。」(清·張廷玉撰，《明史》(《四部備要》，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5)，卷 324〈外國五·三佛齊〉，頁 14 上。)

6 伯希和著，馮承鈞譯，《交廣印度兩道考》(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2)，頁 126。

7 許雲樵，〈中暹通使考〉，《南洋學報》(新加坡) 3.1(1946.9): 12。

8 清·張廷玉撰，《明史》，卷 324〈外國五·爪哇〉，頁 11 下-12 上。

9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太祖實錄》，卷 126，頁 4 下-5 上。

10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太祖實錄》，卷 134，頁 3 上。

11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太祖實錄》，卷 139，頁 8 下。

夫陳寧等謀反。戊戌胡惟庸與陳寧等有罪伏誅。<sup>12</sup>中丞涂節等亦伏誅。胡惟庸、藍玉兩獄，株連死者有四萬人。<sup>13</sup>

胡惟庸在涉外行爲方面，專權自爲，他與外國私相來往，都是當時限制的，但他卻自行其事，以致於招禍，馴至於喪命。茲將他所涉及的外患罪列舉如下：

第一件：欲藉日本之力發動政變。

先是，胡惟庸謀逆，欲藉日本爲助，乃厚結寧波衛指揮林賢，佯奏賢罪，謫居日本，令交通其君臣。尋奏復賢職，遣使召之，密致書其王，借兵助己。賢還，其王遣僧如瑤率兵卒四百餘人，詐稱入貢，且獻巨燭，藏火藥、刀劍其中。既至，而惟庸已敗，計不行。帝亦未知其狡謀也。越數年，其事始露，乃族賢，而怒日本特甚，決意絕之，專以防海爲務。然其時王子滕祐壽者，來入國學，帝猶善待之。二十四年五月特授觀察使，留之京師。後著祖訓，列不征之國十五，日本與焉。自是，朝貢不至，而海上之警亦漸息。<sup>14</sup>

第二件：胡惟庸與占城貢使維持私人友好關係，違反朝制，因爲明朝禁止官員私下與外國使臣來往。在洪武八年（1375）時，「上以占城和爪哇等國貢使每至中國，爲商多行譎詐，詔禁阻之。」<sup>15</sup>但該項禁令並沒有嚴格執行，1377年，占城和爪哇都遣使朝貢，恢復該兩國與明朝的關係。至1379年，占城遣使至南京，胡惟庸私下會見，太監知悉此事，遂向明太祖舉發，胡惟庸因此獲罪處死。<sup>16</sup>

12 明·譚希思撰，《明大政纂要》（一）（臺北：文海出版社，1999），卷之5，頁20。

13 清·張廷玉撰，《明史》，卷94〈刑法二〉，頁9上。

14 清·張廷玉撰，《明史》，卷322〈外國三·日本〉，頁2下-3上。

15 明·嚴從簡撰，余思黎點校，《殊域周咨錄》（北京：中華書局，1993），卷之7〈占城〉條，頁249。

16 「〔洪武〕十二年（1379），〔占城〕貢使至都，中書不以時奏，帝切責。丞相胡惟庸、汪廣洋，二人遂獲罪。」（清·張廷玉撰，《明史》，卷324〈外國五·占城〉，頁2上。）

「〔洪武〕十二年九月，占城來貢，惟庸等不以聞。中官出見之，入奏，帝怒，賜廣洋死，妾陳氏從死。帝詢之，乃入官陳知縣女也。大怒曰：沒官婦女，止給功臣爲奴，文臣何以得給？乃敕法司取勘。於是惟庸及六部堂屬咸當坐罪。明年正月，涂節遂上變，告惟庸。御史中丞商嵩時謫爲中書省吏，亦以惟庸陰事告，帝大怒，誅惟庸。惟庸既死，其反狀猶未盡露。至十九年，林賢獄成，惟庸通倭事始著。二十一年，藍玉征沙漠，獲封績，李善長不以聞。至二十三年，事發，捕績下吏，訊得其狀，逆謀益大著，所連及坐誅者三萬餘人。」（清·陳夢雷編，《古今圖書集成》（臺北：鼎文書局，1977），〈明倫彙編氏族典·

明朝爲胡惟庸案逮捕相關涉案人長達數十年，有許多受害人可能逃亡到三佛齊，獲得三佛齊的庇護。<sup>17</sup>

明朝爲應付胡案所引發的海外事件，採取以下四種措施：

第一，明太祖洪武十六年（1383），「賜〔暹羅〕勘合、文冊，及文綺、磁器與眞臘等。」<sup>18</sup>「勘合號簿，洪武十六年始給暹羅，以後漸及諸國。」<sup>19</sup>

第二，「明太祖洪武二十七年（1394）正月……甲寅，禁民間用番香、番貨。先是，上以海外諸夷多詐，絕其往來，唯琉球、眞臘、暹羅許入貢。而緣海之人，往往私下諸番，貿易香貨，因誘蠻夷爲盜，命禮部嚴禁絕之。」<sup>20</sup>

第三，在1397年四月乙酉（初三），「申禁人民，無得擅出海與外國互市。」<sup>21</sup>

第四，三佛齊不僅在胡惟庸案後不向明朝朝貢，甚至阻止三佛齊以西諸國向明朝朝貢，<sup>22</sup>阻絕與中國的貿易，引起明太祖不滿。明太祖乃尋求請暹羅致函爪哇，企圖透過爪哇制裁三佛齊。依據《明實錄》的記載：

明太祖洪武三十年（1397）八月丙午（27日），禮部奏諸番國使臣、客旅不通。上曰：「洪武初，海外諸番與中國往來，使臣不絕，商旅便之。近者安南、占城、眞臘、暹羅、爪哇、大琉球、三佛齊、渤泥、彭亨、百花、蘇門答刺、西洋、邦哈刺等凡三十國，以胡惟庸謀亂，三佛齊乃生間諜，給我使臣至彼。爪哇王聞知其事，戒飭三佛齊禮送還朝。是後使臣、商旅阻絕，諸國王之意遂爾不通。惟安南、占城、眞臘、暹羅、大琉球自入貢以來至今來

卷85胡姓部列傳·胡惟庸引《明外史》〈胡惟庸傳〉，第347冊葉21上。

17 「三佛齊本臣屬於爪哇者。本朝開國之初，海外諸番通使不絕，商旅便之。自胡惟庸謀亂，三佛齊因而遣間諜給我使臣羈留于境。爪哇國王聞知其事，戒三佛齊，令其禮送還朝。後諸國道路不通，商旅阻絕。上欲遣使諭爪哇國，恐三佛齊中途阻之，命禮部移咨暹羅國王轉達爪哇。」（明·嚴從簡撰，余思黎點校，《殊域周咨錄》，卷之8〈三佛齊〉條，頁298-299。）

18 清·張廷玉撰，《明史》，卷324〈外國五·暹羅〉，頁9上。

19 明·張燮，《東西洋考》（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1），卷12〈逸事考〉，頁169。

20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太祖實錄》，卷231，頁2上-2下。

21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太祖實錄》，卷252，頁2下。

22 在1380-1397年之間，三佛齊以西的國家至明朝朝貢者只有一起，即「須文達那，洪武十六年，國王殊且麻勒兀達盼遣使俺八兒來朝，貢馬二匹……」（清·張廷玉等撰，《明史》，卷325〈外國六·須文達那〉，頁7上。）

庭，大琉球王與其宰臣皆遣子弟入我中國受學。凡諸番國使臣來者，皆以禮待之。我待諸番國之意不薄，但未知諸國之心若何？今欲遣使諭爪哇國，恐三佛齊中途阻之。聞三佛齊係爪哇統屬，爾禮部備述朕意，移文暹羅國王，令遣人轉達爪哇知之。」于是禮部咨暹羅國王曰：「自有天地以來，即有君臣上下之分，且有中國四夷之禮，自古皆然。我朝混一之初，海外諸番莫不來庭，豈意胡惟庸造亂，三佛齊乃生間諜，給我信使，肆行巧詐。……皇上一以仁義待諸蕃國，何三佛齊諸國背大恩而失君臣之禮？據有一叢之土，欲與中國抗衡。倘皇上震怒，使一偏將，將十萬眾越海問罪，如覆手耳。何不思之甚乎！皇上嘗曰：『安南、占城、真臘、暹羅、大琉球皆修臣職，惟三佛齊梗我聲教。夫智者憂未然，勇者能徙義。彼三佛齊以叢爾之國而持姦於諸國之中，可謂不畏禍者矣。』爾暹羅王獨守臣節，我皇上眷愛如此，可轉達爪哇，俾其以大義告於三佛齊。三佛齊係爪哇統屬，其言彼必信，或能改過從善，則與諸國咸禮遇之如初，勿自疑也。」<sup>23</sup>

上段話清楚的說明三佛齊可能庇護了胡黨人士或者逃避明朝追捕的政治要犯，而他們可能遊說三佛齊國王禁阻三佛齊及其以西的西洋諸國前往中國朝貢，此舉激怒了明太祖，而欲加以懲罰。明太祖的作法就是請暹羅使節轉達其意思給爪哇，要求爪哇懲罰其屬國三佛齊。

剛好在八月，「暹羅國遣其臣奈婆郎直事梯上表貢方物。」<sup>24</sup>以及十月，「暹羅國王遣其臣奈斯勿羅者上表貢方物。」<sup>25</sup>明太祖即利用暹羅使節來朝貢的機會，交付給他轉告爪哇制裁三佛齊的任務。爪哇果不辱使命，出兵滅了三佛齊。根據《明實錄》的記載可推論，爪哇出兵滅三佛齊的時間是在1397年。

張燮的《東西洋考》也說：「永樂初年，三佛齊竟為爪哇所破，廢為舊港。是時南海豪民梁道明竄泊茲土，眾推為酋，閩廣流移從者數千人。廷議遣行人譚勝受往招之。道明隨勝受來歸。」<sup>26</sup>該段話所提到的時間不正確，但三佛齊為爪哇所滅一事則與《明實錄》記載相同。最清楚記載爪哇滅三佛齊之時間的是《廣東通志》，它記載：「洪武三十年，瓜（應為爪）哇滅三佛

23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太祖實錄》，卷254，頁6上-7上。

24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太祖實錄》，卷254，頁6上。

25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太祖實錄》，卷255，頁5下。

26 明·張燮，《東西洋考》（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1），卷3〈舊港〉條，頁37。

齊，改名舊港，廣東人梁道明據之。」<sup>27</sup>

爪哇在滅三佛齊後，隨即撤兵，「置小酋以司市易」，人民四散逃逸，有些華人遷移到東爪哇的新村（即錦石），而將巴鄰旁稱為舊港。以後舊港成爲中國海盜聚集之所，梁道明成爲舊港華人頭目。<sup>28</sup>

自三佛齊遏阻其以西的國家前往中國朝貢後，最後一個到中國朝貢的國家是 1383 年 12 月的須文達那，即今天蘇門答臘島北端的亞齊，以後中國與西洋諸國中斷了關係。而明成祖在 1402 年 9 月即位後以即位詔諭南海諸國，《明太宗實錄》卷 12 上記載：「明太祖洪武三十五年（1402）九月丁亥（初七），遣使以即位詔諭安南、暹羅、爪哇、琉球、日本、西洋、蘇門答刺、占城諸國。」<sup>29</sup>換言之，從 1383 年 12 月起至 1402 年 9 月止，中國船舶未能通航馬六甲海峽，而從 1402 年 9 月起中國船隻可以通航馬六甲海峽，前往西洋和蘇門答刺，恢復中國與西洋諸國的貿易關係。

三佛齊被滅亡後，其與馬六甲有何關連呢？這是一個有趣的問題。

在中文文獻中，馬六甲的首任統治者是拜里米蘇刺。根據葡萄牙征服馬六甲的將領阿布奎克（Alfonso d'Albuquerque）和皮里士（Tome Pires）的說法，拜里米蘇刺是巴鄰旁的王子，與爪哇都馬板（Tumapel）王朝的國王巴塔拉（Bhatara）的女兒或姪女結婚，後反抗其岳父，而逃至新加坡，殺害新加坡統治者山阿吉（Sang Aji），統治該島五年，後被暹羅或暹羅的屬國北大年或彭亨（Pahang）所驅逐。<sup>30</sup>據阿布奎克的兒子在 1557 年出版的《阿布奎克大將軍》（*Commentarios de grande Alfonso d'Albuquerque*）一書的記載，拜里米蘇刺是巴鄰旁的統治者，娶爪哇巴塔拉塔木瑞爾（Bataratamurel）王的女兒，由於他不願效忠他的岳父，不願再繳交貢賦，所以被迫離開巴鄰旁。<sup>31</sup>

27 清·陳夢雷編，《古今圖書集成》，〈方輿彙編邊裔典·卷 98 三佛齊部彙考·太祖洪武〉，第 217 冊葉 42 下。

28 清·張廷玉撰，《明史》，卷 324 〈外國五·三佛齊〉，頁 14 下-15 上。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太宗實錄》，卷 39，頁 4 上。

29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太宗實錄》，卷 12 上，頁 7 上。

30 R. O. Winstedt, "The Malay Founder of Medieval Malacca,"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12.3/4(1948): 728.

31 Haji Buyong bin Adil, *The History of Malacca During the Period of the Malay Sultanate* (Kuala Lumpur, Malaysia: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1974), pp. 3-4.

但在馬來文獻中並不提拜里米蘇刺與爪哇公主結婚的事，只提到他是巴鄰旁王子，為統治新加坡的皇室成員之一，直至爪哇在1365年征服新加坡為止。<sup>32</sup>

關於拜里米蘇刺和舊港的關係，可從《明太宗實錄》卷39獲得進一步的瞭解，該書記載：「永樂十一年（1413）九月七日，瓜（爪）哇國西王都馬板遣使亞烈沙麻耶等貢方物，既還，敕諭都馬板曰：『前內官吳賓等還，言王恭事朝廷，禮待敕使，有加無替，比聞王以滿刺加索還舊港之地，而懷疑懼，朕推誠待人，若果許之，必有敕諭王，既無朝廷敕書，王何疑焉。下人浮言，甚勿聽之。今賜王文綺紗羅，至可領也。』」<sup>33</sup>從上段引文可知，當時馬六甲曾向爪哇要求歸還舊港（即巴鄰旁），爪哇向明朝反應該問題，明朝向爪哇保證不會應允馬六甲索還舊港。從而可知，拜里米蘇刺源起於巴鄰旁的歷史是可靠的。

至於拜里米蘇刺離開三佛齊（巴鄰旁）的原因，有各種不同的記載。例如，葡萄牙作家巴羅斯（Joao de Barros）在1553年出版的著作中提及，當爪哇國王帕拉里沙（Pararisa）逝世時，有許多貴族在王位繼承戰爭中逃亡，其中之一是拜里米蘇刺。他離開爪哇，逃到新加坡，受到酋長山吉新加（Sangesinga）的歡迎。後來拜里米蘇刺謀殺山吉新加，成為新加坡的統治者。山吉新加的岳父是暹羅在南方領地的統治者，乃出兵攻擊新加坡，拜里米蘇刺逃至麻坡（Muar），以後又前往馬六甲。<sup>34</sup>

另據布揚（Haji Buyong bin Adil）的說法，拜里米蘇刺逃至新加坡，受到當地酋長坦馬吉（Tamagi）的歡迎，坦馬吉是暹羅統治者的女婿。拜里米蘇刺抵達新加坡第八天，暗殺了坦馬吉，成為該島統治者，統治五年。後來暹羅派遣北大年（Patani）和彭亨的軍隊進攻新加坡，拜里米蘇刺失敗後逃到麻坡。<sup>35</sup>

澳洲學者梅·加·李克萊弗斯（M. C. Ricklefs）認為滿者伯夷在1377年

---

32 R. O. Winstedt, "The Malay Founder of Medieval Malacca,"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12.3/4(1948): 726-729.

33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太宗實錄》，卷143，頁1下。

34 同註31。

35 同註31。

進攻巴鄰旁，巴鄰旁王子拜里米蘇刺逃亡，大約 1400 年到達馬六甲。<sup>36</sup>梅·加·李克萊弗斯提及的滿者伯夷進攻巴鄰旁的時間，顯然有錯誤。

從上述引證的各種文獻可知，馬六甲王朝的創建者拜里米蘇刺原為舊港的王子，當三佛齊在 1397 年底遭到爪哇的攻擊後，拜里米蘇刺逃至新加坡避難，在新加坡居留五年後，遷移到麻坡，大概在 1402 年再遷移到馬六甲。值得注意的是，拜里米蘇刺控制新加坡島時，仍實施海盜作法，劫掠來往船隻，致使海道不通。至 1402 年，在暹羅之壓迫驅逐下，拜里米蘇刺遷至馬六甲後，明朝使節才能航行到馬六甲、蘇門答臘和西洋。

起初，馬六甲須向暹羅朝貢，年貢黃金 40 兩。1403 年 10 月，太監尹慶出使爪哇和馬六甲，開啓了中國和馬六甲的關係。

馬六甲臣服中國一事是可以理解的，當時的馬六甲是一個人口可能只有一、二千人的小漁村，「其地無王，亦不稱國」，拜里米蘇刺亟需獲得中國冊封其為國王，以穩固其政權，因此，遂同意遣使隨尹慶到中國尋求冊封和支持。

### 三、馬六甲建國者拜里米蘇刺

馬六甲第一個國王的的名字是什麼？中國文獻和西方學者的說法歧異相當大。

#### (一) 中國史籍

《明史》稱拜里迷蘇刺，<sup>37</sup>《明實錄》亦稱拜里迷蘇刺。<sup>38</sup>明·嚴從簡所著的《殊域周咨錄》書上卻說是西利八兒速刺。<sup>39</sup>該書又記載在永樂九年「嗣王拜里蘇刺」率其妻子陪臣來朝貢。

明朝慎懋賞撰的《四夷廣記》也說是西利八兒速刺。<sup>40</sup>明朝張燮的《東西

36 (澳洲) 梅·加·李克萊弗斯 (M. C. Ricklefs) 著，周南京譯，《印度尼西亞史》(A History of Modern Indonesia) (北京：商務印書館，1993)，頁 27。

37 清·張廷玉等撰，《明史》，卷 325〈外國六·滿刺加〉，頁 4 上。

38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太宗實錄》，卷 117，頁 2 上。

39 明·嚴從簡撰，余思黎點校，《殊域周咨錄》，卷之 8〈滿刺加〉，頁 287。

40 明·慎懋賞撰，《四夷廣記》，頁 2-22-551。

洋考》，<sup>41</sup>和明朝楊一葵的書都說是西利八兒速刺。<sup>42</sup>明·鄭曉撰的《皇明四夷考》，則將「西利八兒速刺」誤寫為「西利入兒速刺」。<sup>43</sup>但該書也提及「嗣王拜里米蘇刺」，顯然鄭曉沒有弄清楚這兩人實為同一人。

明朝姚虞撰的《嶺海輿圖》說：「國朝永樂三年，滿刺加國王西刺八兒速刺遣使奉金葉表來朝貢。」<sup>44</sup>

明朝陳循的書則說是麻兒忽卜，他說：「國朝永樂三年，〔滿刺加〕國王麻兒忽卜親率其妻子來朝，並貢方物。十二年，其嗣王達魯檀·亦思坎答兒沙復親來朝。詔皆封為滿刺加國王，自是朝貢不絕。」<sup>45</sup>亦思坎答兒沙應即是拜里米蘇刺的兒子母幹撒于的兒沙。

《大明會典》說：「永樂三年，滿刺加酋長拜里迷蘇刺遣使奉金葉表朝貢。」<sup>46</sup>

從上引諸書籍可知，關於永樂三年時的馬六甲國王有五種不同名字稱呼，包括：拜里米蘇刺、拜里迷蘇刺、西利八兒速刺、西刺八兒速刺、麻兒忽卜。西利八兒速刺中的「八兒速刺」，應即是拜里米蘇刺之不同音譯，而「西利」，梵文應為Sri，應是一種尊稱，所以二個名字是相同的。但《大明一統志》卻說：「永樂九年，其嗣王拜里迷蘇刺親率其妻子來朝，後賚而還，自是朝貢不絕。」徐延旭的《越南輯略》亦說：「永樂九年七月，嗣王拜里米蘇刺率其妻子陪臣九百四十人來朝。」<sup>47</sup>「嗣王」應是指即將登上王位的拜里米蘇刺。至於永樂三年的麻兒忽卜，顯然有錯誤，因為該年馬六甲國王並

41 明·張燮，《東西洋考》，卷4〈麻六甲〉，頁41。

42 明·楊一葵撰，《裔乘》（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1981），卷8上〈滿刺加〉條，頁2-217。

43 明·鄭曉撰，《皇明四夷考》（臺北：京華出版；華文發行，1968）上卷，〈滿刺加〉，頁512。明·佚名撰，《四夷館考》（臺北：廣文書局，東方學會印本，1972）一書，對滿刺加國王的寫法為西利入兒速刺，也同時提及「嗣王拜里米蘇刺」。（頁22）明·李賢撰的《大明一統志》（臺北：文海出版社，1965），卷之90〈滿刺加〉條也說是西利八兒速刺以及嗣王拜里迷蘇刺。（頁13）這兩人之錯誤如同鄭曉。

44 明·姚虞撰，《嶺海輿圖》〈南夷圖紀〉（臺北：廣文書局，1969），頁102。

45 明·陳循等撰，《寰宇通志》（九）（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1985），卷之118〈滿刺加〉條，頁2-18-393-394。

46 明·李東陽撰，《大明會典》，卷106，禮部64，朝貢2〈東南夷下〉，頁3。

47 清·徐延旭，《越南輯略》，越南吞併各國（清光緒三年刻本，1877），頁71。

未親自到中國訪問，國王的名字亦有錯誤。

## (二) 外文記載

葡萄牙作家巴羅斯 (Joao de Barros) 在 1553 年出版的著作中提及，當爪哇國王帕拉里沙 (Pararisa) 逝世時，有許多貴族在王位繼承戰爭中逃亡，其中之一是拜里米蘇刺。他離開爪哇，逃到新加坡，受到酋長山吉新加的歡迎。後來拜里米蘇刺謀殺山吉新加，成為新加坡的統治者。山吉新加的岳父是暹羅的統治者，出兵攻擊新加坡。拜里米蘇刺逃至麻坡，以後又前往馬六甲。另外據阿布奎克的兒子在 1557 年出版的《阿布奎克大將軍》，拜里米蘇刺是巴鄰旁的統治者，娶爪哇巴塔拉塔木瑞爾王的女兒，由於他不願效忠他的岳父，不願再繳交貢賦，被迫離開巴鄰旁。<sup>48</sup>

根據甘迺迪 (J. Kennedy) 的說法，拜里米蘇刺原為巴鄰旁王子，大約在 1390 年宣布脫離滿者伯夷，遭到爪哇軍隊的攻擊，他遂逃到淡馬錫島 (Tumasik) (即今之新加坡島)。島上土酋歡迎拜里米蘇刺及其隨從。但第八天，拜里米蘇刺殺害了土酋，佔島為王。但他擔心來自暹羅〔阿瑜陀耶王朝 (Ayuthaya)] 之入侵，因為暹羅宣布擁有馬來半島包括新加坡的統治權。而被殺的土酋與暹羅國王和北大年酋長有姻親關係，時北大年為暹羅的屬國。當拜里米蘇刺聽說北大年派軍要來攻打他，他遂在 1395 年離開新加坡島，前往麻坡。隨同他前往麻坡的人員有一千人，他們沿河居住，從事捕魚、農耕，甚至以海盜為生。1400 年，他再往北遷移至馬六甲，開始發展商業和轉口貿易。<sup>49</sup>

甘迺迪說，鄭和在 1409 年訪問馬六甲，拜里米蘇刺於 1411 年搭乘鄭和寶船訪問北京。<sup>50</sup> 這一描述是錯誤的，因為鄭和訪問馬六甲的時間在 1408 年，而且當時明朝首都是在南京。

甘迺迪又說拜里米蘇刺於 1414 年娶巴賽 (Pasai) 國信仰伊斯蘭教的公主。隨後他也改信伊斯蘭教，並改名為伊斯干達沙 (Iskandar Shah)。<sup>51</sup> 從拜

48 Haji Buyong bin Adil, *The History of Malacca*, p.2.

49 J. Kennedy, *A History of Malaya, A.D. 1400-1959*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1962), pp. 1-3.

50 J. Kennedy, *op. cit.*, p. 3.

51 J. Kennedy, *op. cit.*, pp. 3-4.

里米蘇刺到第四任國王穆札法沙 (Muzaffar Shah)，都一直向暹羅進貢。<sup>52</sup> 穆札法沙是第一個使用蘇丹稱號的國王，他拒絕向暹羅進貢，暹羅在 1445 年派軍攻打馬六甲，暹羅軍隊從彭亨 (時為暹羅屬國) 登陸，越過半島攻擊馬六甲，結果戰爭失利，馬六甲完成一次成功的保衛戰。<sup>53</sup> 1456 年，暹羅派海軍從海上進攻馬六甲，又告失敗。此後，芒速沙 (Mansur Shah) 開展積極外交政策，出兵彭亨，逮捕暹羅總督，任命馬來土酋為彭亨副王 (Viceroy of Pahang)。此時，首相冬霹靂 (Tun Perak) 派遣兩個特使分別前往暹羅和中國，前往暹羅的目的是尋求有尊嚴的和平，前往中國的目的是尋求中國承認馬六甲，二者皆達成目的。<sup>54</sup> 馬六甲是在 1456 年 5 月和 1459 年 6 月遣使中國朝貢，明朝天順帝在 1459 年 8 月 17 日遣使冊封馬六甲國王。

根據布揚的說法，拜里米蘇刺的全名應是 Permaisura Iskandar Syah，尤其是當他皈依伊斯蘭教後，在他的名字後加上了 Iskandar Syah，這是伊斯蘭教徒才能使用的名字。<sup>55</sup> 他說，拜里米蘇刺逃至新加坡，統治五年。後來暹羅派遣北大年和彭亨的軍隊進攻新加坡，拜里米蘇刺失敗後逃到麻坡。

關於拜里米蘇刺統治新加坡以及前往馬六甲的時間，布揚的估算如下：<sup>56</sup>

統治新加坡 3 年	1389-1392
統治麻坡 2 年	1392-1394
統治馬六甲 20 年	1394-1414

布揚的估算，與筆者根據中文文獻所做的推論的時間不合。

溫斯特德特 (R. O. Winstedt) 認為拜里米蘇刺和伊斯干達沙 (又譯為亦思罕答兒沙) (Megat Iskandar Shah) 這兩個人實為同一人，伊斯干達沙應是改信伊斯蘭教後的名字。<sup>57</sup> 但根據中文文獻，滿刺加國王伊斯干達沙是在

52 J. Kennedy, *op. cit.*, p. 3, note 1.

53 J. Kennedy, *op. cit.*, p. 10.

54 J. Kennedy, *op. cit.*, p. 12.

55 Haji Buyong bin Adil, *The History of Malacca*, p. 2.

56 Haji Buyong bin Adil, *op. cit.*, p. 3.

57 R. O. Winstedt, "The Malay Founder of Medieval Malacca,"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12.3/4(1948): 726-729; R. O. Winstedt, "Malay History from Chinese

1419年繼位，「永樂十七年（1419），滿刺加國王亦思罕答兒沙嗣立，復率妻子入朝。」<sup>58</sup>而拜里米蘇刺是在1414年去世，所以拜里米蘇刺和伊斯干達沙不是同一人。

印尼學者薩努西·巴尼說，馬六甲的第一個國王是拜里米蘇刺（Paramesjwara），他的稱號大概是伊斯干達沙（約1396-1414）。他的兒子乳名拉查·勃沙爾·慕達，稱號是拉查·阿默德（約1414-1424），接著繼位的是穆罕默德·夏，他和巴賽公主結婚，信奉伊斯蘭教。馬六甲的第一個和第二個國王似乎並未信奉伊斯蘭教，儘管他們採用了阿拉伯—波斯名稱。<sup>59</sup>

關於拜里米蘇刺從舊港離開一事，《明史》文獻中曾提及他在1413年向爪哇索還舊港而看出二者之間的關係，拜里米蘇刺確是源自舊港。

拜里米蘇刺初到馬六甲時為佛教—印度教徒。<sup>60</sup>根據阿布奎克之子的說法，拜里米蘇刺的兒子伊斯干達沙（Muhammad Iskandar Shah）娶了巴賽國王的女兒而成為伊斯蘭教徒。<sup>61</sup>馬歡在《瀛涯勝覽》一書說：「〔滿喇加〕國王國人皆從回回教門，持齋受戒誦經。其王服用以細白番布纏頭，身穿細花青布長衣，其樣如袍，腳穿皮鞋，出入乘轎。」<sup>62</sup>顯然該國王已是伊斯蘭教徒。馬歡是在1413年隨同鄭和出使西洋，1416年完成《瀛涯勝覽》一書。1413年時的國王是拜里米蘇刺，拜里米蘇刺在1414年去世，繼位的是其兒子伊斯干達沙。因此，該書所講的信奉伊斯蘭教的國王是哪一位，存有疑問。

前述幾種資料都將拜里米蘇刺與伊斯干達沙視為同一人，但威爾金生（R. J. Wilkinson）的說法可能較為正確，他說，拜里米蘇刺原先為印度教徒，後來改信伊斯蘭教，名字也改為「蘇丹穆罕默德沙、上帝在地球的影子」

Sources,"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13.1(1949): 182-183.

58 明·嚴從簡撰，余思黎點校，《殊域周咨錄》，頁288；明·慎懋賞撰，《四夷廣記》，頁2-22-553。

59（印尼）薩努西·巴尼原著，吳世璜譯，《印度尼西亞史》（上冊）（香港：商務印書館香港分館，1980），頁210。

60 Haji Buyong bin Adil, *The History of Malacca*, p. 7.

61 R. O. Winstedt, *A History of Malaya* (London: Malayan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Raffles Museum Singapore and Luzac and Company, 1935), p. 43.

62 明·馬歡撰，馮承鈞校注，《瀛涯勝覽校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0），〈滿刺加國〉條，頁22。

(Sultan Muhammad Shah, the Shadow of God upon Earth)。伊斯干達沙是他兒子的名字，<sup>63</sup>此一說法與中文文獻相同。<sup>64</sup>

#### 四、尹慶的使命

在鄭和下西洋之前，已有一位同樣出身太監的尹慶，先替鄭和出使西洋和馬六甲做了暖身活動。關於尹慶的生平，史載闕如。即使在《明史》的太監列傳中，亦無記載。《明史》中唯一記載的是尹慶曾兩次奉使東南亞和南印度。

##### (一) 第一次出使

尹慶第一次出使的時間是在明永樂元年（1403）十月，他前往東南亞和南亞國家招諭。他訪問的國家如下：

明永樂元年十月訪問滿刺加（即馬六甲）：「慶至，宣示威德及招徠之意，其酋拜里米蘇刺大喜，遣使隨慶入朝，貢方物。」<sup>65</sup>其次，訪問蘇門答刺國和爪哇，「成祖初，遣使以即位詔諭其國（蘇門答刺）。永樂元年遣副使聞良輔、行人甯善賜其酋織金文綺、絨錦、紗羅招徠之。中官尹慶使瓜哇，便道復使其國。」<sup>66</sup>第四個國家是西洋古里。<sup>67</sup>「按《明外史》〈西洋古里傳〉：永樂元年，命中官尹慶奉詔撫諭其國，賚以綵幣。其酋沙米的喜，即遣使從慶入朝，貢方物。」<sup>68</sup>

尹慶第五個訪問的國家是柯枝國。「按《明外史》〈柯枝傳〉：柯枝，或

63 R. J. Wilkinson, "The Malacca Sultanate," *Journal of the Straits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Singapore)(1912.6): 67-71.

64 關於拜里米蘇刺之身世，亦可參考許雲樵，〈滿刺加王統考索〉，載於許雲樵譯註，《馬來紀年》（新加坡：新加坡青年書局，1966），頁292-310。基本上，許雲樵認為拜里米蘇刺和伊斯干達沙是否為同一人，並無定論。

65 清·張廷玉等撰，《明史》，卷325〈外國六·滿刺加〉，頁3下-4上。

66 清·陳夢雷編，《古今圖書集成》，〈方輿彙編邊裔典·卷78大食部彙考·成祖永樂〉，第215冊葉45上。

67 西洋古里位在南印度西岸的卡里庫特（Calicut）。

68 清·陳夢雷編，《古今圖書集成》，〈方輿彙編邊裔典·卷85西洋古里部彙考·成祖永樂〉，第216冊葉28上。

言即古盤盤國。宋、梁、隋、唐皆入貢。自小葛蘭西北行，順風一日夜可至。永樂元年，遣中官尹慶齋詔撫諭其國，賜以銷金帳幔、織金文綺、綵帛及華蓋。」<sup>69</sup>柯枝，位在南印度西南岸的科欽（Cochin）。<sup>70</sup>

尹慶初抵馬六甲時，馬六甲仍為一小漁村，拜里米蘇刺為當地酋長，需向暹羅朝貢。尹慶可能遊說拜里米蘇刺歸順中國，向中國朝貢，然後取得中國的保護。而拜里米蘇刺亦意圖藉獲得中國支持，以擺脫暹羅的影響力。

## （二）第二次出使

尹慶第二次出使的時間在永樂三年（1405），出使的國家只有兩個國家，第一個國家是滿刺加。此次出使的目的是中國冊封馬六甲國王，賜予誥書，上書詩文，然後將其刻在石碑，並豎立在三寶山上，<sup>71</sup>此稱為「封山鎮國」，藉此彰顯馬六甲國王統治馬六甲是獲得中國的承認。

尹慶第二個訪問的國家是蘇門答刺國。他的任務應是勸服蘇門答刺國酋長宰奴里阿必丁隨他到中國朝貢，然後冊封他為國王，以後每兩年朝貢一次。<sup>72</sup>而在尹慶此次訪問回國期間，鄭和已展開其七下西洋的首次航程。

蘇門答刺在第十一世紀時稱為蘇木都刺—巴賽（Samudera Pasai），它是在1042年建國的。它的首府位在今天班達亞齊（Banda Aceh）以東247公里的羅克司馬威（Lhokseumawe）。<sup>73</sup>巴賽的位置在蘇門答臘島的東北端，是一個信奉伊斯蘭教的國家。尹慶兩次前往滿刺加和蘇門答刺，是否也促成了以後巴賽同意滿刺加徵收來往馬六甲海峽船隻關稅的權利？這是一個有待解答的問題。至少巴賽與馬六甲聯姻，沒有反對馬六甲對過往船隻徵稅，馬六甲之商業因此日益興盛。

尹慶代表明朝新政權兩次出使東南亞和南亞，顯示明朝對於該一地區的

69 清·陳夢雷編，《古今圖書集成》，〈方輿彙編邊裔典·卷99柯枝部彙考·成祖永樂〉，第217冊葉45下。

70 明·黃省曾著，謝方校注，《西洋朝貢典錄校注》（北京：中華書局，2000），頁94。

71 清·張廷玉等撰，《明史》，卷325〈外國六·滿刺加〉，頁3下-4上。

72 清·陳夢雷編，《古今圖書集成》，〈方輿彙編邊裔典·卷78大食部彙考·成祖永樂〉，第215冊葉45上。「按《明外史》〈蘇門答刺傳〉：永樂三年，鄭和下西洋，復有賜。和未至，其酋宰奴里阿必丁已遣使隨慶入朝，獻方物。詔封為蘇門答刺國王，賜印誥、綵幣、襲衣。遂比年入貢，終成祖世不絕。」

73 ACEH, <http://www.emp.pdx.edu/htliono/Aceh.html>（2008.12.5上網）。

重視。尹慶的出使，亦為隨後出使的鄭和鋪路，使得鄭和兩萬多軍隊得以在馬六甲建立大本營。鄭和出使的時間從1405年到1433年，因為受到明朝的保護，馬六甲迅速從一個人口稀少的小漁村發展成為重要的貿易港口。

由於尹慶的出使，以致於馬六甲在1403年、柯枝國在1404年、蘇門答刺國和西洋古里國在1405年遣使到中國朝貢，馬六甲、蘇門答刺和西洋古里國王並受明朝冊封為國王，受賜印誥及文綺。尹慶鞏固了西洋航路上，特別是馬六甲海峽兩個重要戰略港口的據點。以後鄭和在尹慶所建立的基礎上進一步遠航到印度以西的中東和東非國家，尹慶應為鄭和下西洋之先行者。

## 五、鄭和鞏固馬六甲海峽航道之戰略部署

在三佛齊亡國後，尹慶的船艦開始通航馬六甲、蘇門答刺和柯枝。隨後鄭和的船隊沿著尹慶的航路開啓了一連串的西洋航行。而從馬六甲海峽到南印度之最重要港口有舊港、馬六甲、蘇門答刺和錫蘭山國（今斯里蘭卡），明朝為了鞏固該一航道的安全，確保中國與西洋貿易暢通，先後派遣尹慶和鄭和負責該項任務。

明朝的首要工作就是先建立馬六甲海峽的據點，馬六甲因此成為首選。<sup>74</sup>永樂朝為中國與馬六甲往來最為頻繁、關係亦最為密切的時代，馬六甲原本為一個小漁村，因受到明朝的保護，馬六甲海峽航運暢通，從中國到印度的船隻都需經由馬六甲，其人口日益增加，商務蒸蒸日上，變成一個舉足輕重的港市王國。

馬六甲國力擴展的最重要關鍵是在1445年，速魯檀吳答佛哪沙（Sultan Muzaffar Shah）（速魯檀就是蘇丹的音譯）在登基即停止對暹羅進貢，引發暹羅出兵，他仰賴巴生（Klang）的酋長敦霹靂（Tun Perak）率軍協助擊退暹羅軍。1456年，暹羅派遣海軍艦隊進入馬六甲海峽，敦霹靂率軍在峇株巴轄（Batu Pahat）擊敗暹軍。速魯檀吳答佛哪沙將其勢力延伸到天定（Dindings）、雪蘭莪（Selangor）、麻坡（Muar）、新加坡、民丹島

---

74 明朝在馬六甲海峽最先選定的國家是馬六甲，其他據點的時間都在與馬六甲建立關係之後。其次，鄭和大軍駐紮地是在馬六甲的三寶山，至今都留有許多明朝軍人的墳墓和大型水井。

(Bintan)、甘巴 (Kampar) 和英德拉吉里 (Indragiri)。甘巴和英德拉吉里是通往產胡椒和黃金的米南加保內陸的要道。位在馬來半島東海岸的彭亨，則被迫承認馬六甲的宗主權。<sup>75</sup>1459年，芒速沙 (Mansur Shah) 統治時，馬六甲的勢力擴大包括蘇門答臘東海岸的甘巴、席亞克 (Siak)、英德拉吉里、羅康 (Rokan) 和吉打、霹靂、雪蘭莪、伯南 (Bernam) 和淡馬錫。1477年，李亞特沙蘇丹 (Sultan Alaedin Riayat Shah) 將廖內群島 (Riau) 和林伽群島 (Lingga) 納入其版圖。至此，馬六甲王朝的版圖大勢底定。

在馬六甲王朝存立期間，其與明朝維持密切的朝貢關係，前後遣使到中國的年代從1403到1510年總共35次，其中馬六甲國王親朝有五次，時間分別在1411、1419、1424、1433、1434等年。此外，由明朝遣使前往馬六甲冊封其國王者，有三次，時間分別在1459、1481、1484等年。在中國的朝貢史上，藩屬國國王親朝中國次數最多者應屬馬六甲。由於馬六甲原為暹羅的藩屬國，每年需向暹羅進貢黃金及金銀花，後來改向中國朝貢，獲得中國的保護，即不再向暹羅進貢，引起暹羅不滿，暹羅先後出兵入侵馬六甲，或扣押其前往中國朝貢的使節，馬六甲乃在1407、1415、1419、1431等年遣使明朝指控暹羅威逼，明朝遂警告、譴責暹羅的不是，要求其勿侵犯明朝的朝貢國馬六甲，馬六甲依附明朝以取得保護，暹羅亦唯有停止入侵馬六甲的野心。

鄭和在西洋巡航過程中，曾先後用兵三次，其中兩次在蘇門答臘島，另一次在錫蘭。

### (一) 鄭和首次用兵之地點在舊港 (巴鄰旁)

在爪哇滅了三佛齊後，舊港城遭焚燬，華人聚居舊港，以梁道明為首，廣東、福建軍民從之者有數千人，其副手為施進卿，而陳祖義等則為海盜。永樂三年 (1405) 正月，明朝遣行人譚勝受、千戶楊信等，往舊港招撫廣東逃民梁道明。1406年，陳祖義遣子士良，另一同夥梁道明亦派遣從子觀政前往中國朝貢。<sup>76</sup>

75 Barbara Watson Andaya and Leonard Y. Andaya, *A History of Malaysia*, Second Edition (Palgrave: Basingstoke, UK, 2001), p. 52.

76 清·張廷玉撰，《明史》，卷324〈外國五·三佛齊〉，頁14下-15上。

鄭和在巡行西洋諸國而於永樂五年（1407）九月返回中國路經舊港時，當地海盜陳祖義詐降，陰謀劫殺鄭和軍隊，獲當地華人施進卿密報，鄭和預先防備。「初，〔鄭〕和至舊港，遇祖義等，遣人招諭之，祖義降詐降，而潛謀要却官軍，和等覺之，整兵隄備。祖義率眾來劫，和出兵與戰，祖義大敗，殺賊黨五千餘人，燒戰船十艘，獲其七艘，及偽銅印二顆，生擒祖義等三人。既至京師，命悉斬之。」<sup>77</sup>

隨後施進卿派遣其女婿邱彥誠隨鄭和軍隊到中國，向中國朝貢，於是明朝就在舊港設立舊港宣慰司，並冊封施進卿為舊港宣慰使。<sup>78</sup>不過，施進卿仍受滿者伯夷管轄，他應只是華人的頭目。無論如何，明朝在舊港設立官方機關，委託當地華人管理，類似今天的領事功能，舊港成為與中國友好的港口。

## （二）鄭和第二次用兵是對錫蘭

西洋航線中另一個重要港口是錫蘭（或錫蘭山）。永樂六年（1408）九月，鄭和奉使西洋，「獨錫蘭山國王亞烈苦奈兒侮慢不敬，謀殺和，和覺而去。」<sup>79</sup>永樂九年（1411），鄭和船隊返國，經過錫蘭，「錫蘭國王……索金幣，不得，則潛遣兵五萬餘馳劫和舟。而伐木拒險，絕和歸路。和……躬率所統二千餘人疾馳攻破其城，生擒亞烈苦奈兒及其妻子官屬。劫和舟者聞之，急還城，官軍復大破之。全師而還。九年六月獻俘於朝。帝赦不誅，釋歸國，更立其國之賢者。海外諸邦益服中國威德。」<sup>80</sup>

《殊域周咨錄》一書對於鄭和與錫蘭國之戰爭記載更為詳細，該書說：

〔錫蘭〕國主貪暴，不輯睦鄰國，數邀劫往來使臣，諸番皆苦之。〔鄭〕和等登岸，至其國，國主驕倨不恭，命子納款索金寶，不與，潛謀發兵數萬劫和舟，而先伐木拒險，絕和歸路。和覺之，擁眾回舟，路已阻塞。和與其下謀曰：「賊眾既出，國中必虛，且謂我軍孤怯，無能為，如出其不意，可以得志。」乃率所從兵二千，夜半，間道啣枚疾走抵城下，約聞砲則奮擊，入其城生擒亞烈苦奈兒。九年，歸獻闕下。上命禮部擇其支屬賢者更立之。禮

77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太宗實錄》，卷71，頁1上。

78 清·張廷玉撰，《明史》，卷324〈外國五·三佛齊〉，頁15上。

79 清·陳夢雷編，《古今圖書集成》，〈明倫彙編宮闈典·卷132宦寺部列傳·鄭和〉，第256冊葉16上，引《明外史》〈宦官傳〉。

80 同上註。

部詢於所俘，國人舉耶巴乃那賢。<sup>81</sup>

上述史料指出了鄭和之所以出兵錫蘭，主因是錫蘭國王「侮慢不敬，謀殺和」、「索金幣，不得」。但《古今圖書集成》記載了與正史有別的觀點，該書記載稱：「成祖永樂三年，遣太監鄭和詣師子國迎佛牙，其王不與，欲害使者，鄭和攻破之，執其王迎佛牙浮海而歸。」<sup>82</sup>又說：錫蘭國王阿烈苦柰兒「崇祀外道，不敬佛法，暴虐兇悖，靡恤國人，褻慢佛牙」，「鄭和勸國王阿烈苦柰兒敬崇佛教，遠離外道」，而引起錫蘭國王的不滿，而欲加害鄭和，雙方遂發生戰爭，經過六天的戰鬥，鄭和擄獲國主、王妻及其他人，並將之擄送回中國。最重要的，鄭和將佛牙迎回中國，「當就禮請佛牙至舟，靈異非常，光彩照曜如前所云。旬霆震驚，遠見隱避，歷涉巨海凡數十萬里，風濤不驚，如履平地，獐龍惡魚紛出乎。前恬不爲害，舟中之人皆安穩快樂。永樂九年（1411）七月初九日至京師，皇帝命于皇城內莊嚴旃檀金剛寶座貯之，式修供養，利益有情，祈福民庶，作無量功德。」<sup>83</sup>

上述稱錫蘭國主是信仰外道（指不是信仰佛教，而是信仰其他宗教），而鄭和勸他「敬崇佛教，遠離外道」，此與馬歡的《瀛涯勝覽》的記載不同，後者稱錫蘭國碼頭名爲別羅里，<sup>84</sup>該處有一佛寺，內供奉有佛牙和活舍利子，國主係鎖俚人，<sup>85</sup>崇信釋教，尊敬象牛。<sup>86</sup>換言之，國主還是信仰佛教，那爲何《古今圖書集成》會說國主是信仰外道？其最可能的理由是鄭和欲將該佛寺中的佛牙迎回中國，遭到國主的反對，以致引起雙方的戰爭。而爲了掩飾該項爲了佛牙的戰爭，所以藉口錫蘭國主是信仰外道。

81 明·嚴從簡撰，余思黎點校，《殊域周咨錄》，卷之9〈錫蘭〉條，頁312。

82 清·陳夢雷編，《古今圖書集成》，〈方輿彙編邊裔典·卷66師子部彙考·成祖永樂〉，第214冊葉34下。

83 同上註。

84 存放佛牙的地點在Kandy。

85 瑣里，亦寫爲鎖俚，即Soli (Cola) 之對音，印度東岸之種族名。因其王自稱系出刹〔帝〕利 (Ksatriya) 階級，而馬歡既誤以刹〔帝〕利爲鎖俚，復誤以鎖俚爲印度之概稱。（明·馬歡撰，馮承鈞校注，《瀛涯勝覽校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0），〈占城國〉條，頁1）但H. W. Codrington認爲瑣里不是Chōla，而是Savulu或Sākya，是屬於辛哈利族。H. W. Codrington, *A Short History of Ceylon* (London: Macmillan, 1926), pp. 85-86.

86 明·馬歡撰，馮承鈞校注，《瀛涯勝覽校注》，〈錫蘭國〉條，頁34。

當時被俘往中國的俘虜推舉耶巴乃那為賢者，因此中國在1412年遣使到錫蘭，冊封他為國王，但錫蘭人在其國主被擄往中國後立不刺葛麻巴思刺查（按：刺查應為Rajah之譯音，即國王之意）為國王，明朝使節命其遜位，另立耶巴乃那為錫蘭國王。<sup>87</sup>明朝在錫蘭扶植親中國的政權，從此錫蘭與中國維持友好關係，鄭和的船隊以及以後中國的船隊到錫蘭未再受到干擾。至於阿烈苦奈兒，明朝並未將之殺害，而予以遣歸。

關於鄭和俘虜錫蘭王的故事，英文文獻記載不一，茲列舉如下：

1. 根據Patrick Peebles所寫的《斯里蘭卡史》(*History of Sri Lanka*)，該書說在第十四世紀末以前，已有不少南印度人移民到斯里蘭卡島，居住在該島西南部。其中南印度人阿烈苦奈兒(Aḷagakkōnāra) 家族是Kerala的富商。鄭和在1406年初首度與阿烈苦奈兒發生衝突，隨後撤退。第二次鄭和避免與阿烈苦奈兒戰爭。第三次鄭和攻擊Kotte，俘虜阿烈苦奈兒整個家族，此給當時最大的統治者不刺葛麻巴思六世(Parākramabāhu VI, 1412-1467) 製造了攫奪權力的機會。不刺葛麻巴思六世廢黜了中國所扶植的國王，以後他繼續向中國朝貢。<sup>88</sup>

2. 依據H. W. Codrington的著作《錫蘭簡史》(*A Short History of Ceylon*)，在1357-1374年，錫蘭的國王是Vikrama Bāhu III，其大臣是阿烈苦奈兒(Alakēsvara或稱Alagakkōnāra)，後者在可倫坡附近蓋了一座堡壘，稱為Kotte。阿烈苦奈兒是辛哈利族(Sinhalese) 王室成員。鄭和俘虜的是Vijaya Bāhu，中國皇帝任命的國王是耶巴乃那(Ēpā)，他是Sēnālankādhikāra Senevirat之孫子，也是1372年以前統治Gampola的Bhuvanaika Bāhu IV的大臣。

不刺葛麻巴思六世是Vijaya Bāhu VI之子，當其父被鄭和軍隊擄至中國時，他躲藏在Kēgalla 地區的Rukulēgama，而擔心攝政阿烈苦奈兒之報復。後來大王子不刺葛麻巴思六世殺了阿烈苦奈兒，而登上王位。不刺葛麻巴思六世可能是在1412年登基，而在1415年就職。<sup>89</sup>

3. 根據S. Arasaratnam之說法，不刺葛麻巴思一世是辛哈利族國王，因為

87 明·嚴從簡撰，余思黎點校，《殊域周咨錄》，卷之9〈錫蘭〉條，頁312。

88 Patrick Peebles, *The History of Sri Lanka* (Westport, Greenwood eBooks, 13 July, 2000), p. 34.

89 H. W. Codrington, *A Short Story of Ceylon*, pp. 85-91.

與印度有錢有勢的家族通婚，而使王室內部出現派系。該印度移民是屬於訶陵迦（Kalinga）王朝的人。在Parakrama Bahui之後，王位移轉到訶陵迦王朝的手裡。辛哈利族建立的王朝力量減弱後，淡米爾族從錫蘭島北部遷移到南部，並建立不少的權力中心。當鄭和第一次抵達錫蘭時，辛哈利族統治者是Bhuvaneka Bahu V，但實際掌權者是阿烈苦柰兒（Vira Alakēsvara），他將鄭和逐出錫蘭，1411年，鄭和再度攻擊錫蘭，阿烈苦柰兒、大臣和佛牙被擄往中國。以後他們被釋放，中國扶植不刺葛麻巴思六世為王。<sup>90</sup>

上述記載說明了三種情況，第一是關於這一段歷史，文獻寫得不清楚，相當混亂。每本著作對於有關的人名及事蹟記載均不同。第二，是阿烈苦柰兒是來自南印度的富人，並非國王，而是地方上有權勢的人，他控制可倫坡附近的Kotte，是該地的統治者，而不刺葛麻巴思家族是王族。《殊域周咨錄》一書稱阿烈苦柰兒為國主，應是正確的。第三，中國扶植耶巴乃那為國王，不刺葛麻巴思起兵加以推翻，並自立為王，一直統治到1467年。不刺葛麻巴思以後繼續對中國朝貢，維持友好關係。

### （三）鄭和第三次用兵是對蘇門答刺

尹慶在1405年曾訪蘇門答刺國，其酋長宰奴里阿必丁曾隨同馬六甲酋長拜里米蘇刺、古里國酋長沙米的俱所派遣的使節，隨尹慶前往中國朝賀，他們三位都被中國冊封為國王，中國給予印誥，並賜彩幣襲衣。<sup>91</sup>從1407年以後，蘇門答刺經常對中國朝貢，其王統獲得中國冊封承認，接受中國保護，其在該年與馬六甲訴請中國勸諭暹羅勿侵擾其國，明朝遂勸諭暹羅歸還這兩國所受印誥，「至今安分守禮，睦鄰保境，庶幾永享太平。」<sup>92</sup>以後蘇門答刺成為與中國友好的一個港市國家。

蘇門答刺的地理位置很重要，它是從蘇門答臘島越過安達曼海前往錫蘭（今斯里蘭卡）的港口，明朝需控制該港口，才能穩固中國與西洋航運的暢通。

90 S. Arasaratnam, *Ceylon* (Englewood Cliffs, New Jersey: Prentice-Hall, 1964), pp.91-92.

91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太宗實錄》，卷46，頁2上-2下。

92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太宗實錄》，卷72，頁4下-5上。「蘇門達刺及滿刺加國王並遣人訴暹羅強暴，發兵奪其所受朝廷印誥，國人驚駭，不能安生。」



圖一 鄭和航海從爪哇到南印度的主要港口

資料來源：作者自繪。

永樂十年（1412）十一月，鄭和訪問蘇門答刺，前王子蘇幹刺意圖篡位，又怨恨鄭和不給賞賜，所以率軍攻擊鄭和軍隊，雙方遂爆發戰爭。<sup>93</sup> 1413年，明朝軍隊抓獲蘇幹刺，<sup>94</sup>1415年7月解送南京，兵部尚書方賓以蘇幹刺犯下「大逆不道」罪，<sup>95</sup>判處其死刑。<sup>96</sup>以後蘇門答臘與明朝維持長期友好的朝貢關係，先後於1413年、1415年9月、1416年11月、1418年5月、1419年11月、1420年9月、1421年1月、1422年8月、1426年5月、1431

93 清·陳夢雷編，《古今圖書集成》，〈明倫彙編宮闈典·卷132宦寺部列傳·鄭和〉，第256冊葉16上，引《明外史》〈宦官傳〉。「復命和等往使，至蘇門答刺。既頒賜其王宰奴里阿必丁。而其前僞王子蘇幹刺者，方謀弒主自立，且怒和賜不及己，率兵數萬邀擊官軍。和率眾及其國兵與戰，賊敗奔，追擒之喃渤利，并俘其妻子，以十三年七月還朝。帝大喜，誅蘇幹刺賚諸將士有差。」

94 明·徐學聚編，《國朝典彙》（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65），卷168〈兵部32·安南附東南諸夷·蘇門答刺國〉，頁14。

95 明·嚴從簡撰，余思黎點校，《殊域周咨錄》，卷之9〈蘇門答刺〉條，頁310。

96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太宗實錄》，卷168，頁1下。

年 3 月、1431 年 11 月、1433 年 8 月、1434 年 2 月、1445 年、1459 年、1463 年 7 月、1480 年 6 月、1480 年 8 月等年遣使朝貢。從 1480 年（明憲宗成化十六年）8 月以後一直到明朝亡國，蘇門答臘停止與中國的朝貢關係。

明朝在馬六甲和蘇門答臘設有官廠，屯駐軍隊和糧草，以作為航運之需。值得注意的是，明朝在西洋航線上用兵的時期只有在 1407 年到 1413 年（明成祖永樂五年至十一年）之間，不管用兵的理由為何，其結果是相同的，就是明朝控制了馬六甲海峽以及到南印度的航線據點，並在這些據點扶植了親中國的勢力。鄭和的七次巡航西洋，應該與維護該一航線暢通有關。

在鄭和停止西洋航行後，馬六甲依然與中國維持友好關係，雙方貿易關係持續不斷。馬六甲無疑地成為明朝扼控馬六甲海峽及西洋航線的重要戰略據點。

## 六、馬六甲亡國：向中國求救

葡萄牙軍隊在 1511 年（明武宗正德六年）8 月入侵馬六甲，馬六甲國王馬穆德（Sultan Mahmud）（或譯為蘇端媽末）戰敗退往彭亨，再往柔佛。葡萄牙擬將馬六甲交給暹羅，以取得財物回報，結果為暹羅拒絕，葡萄牙乃佔領經營馬六甲。慎懋賞的《四夷廣記》記載說：

武宗正德間，佛朗機之舶來互市，爭利而鬪，夷王執其哪噠而囚之。佛朗機人歸愬於其主，議必報之。乃治大舶八艘，精兵及萬，乘風突至。時已踰年，國中少備，大被殺掠。佛朗機夷酋進據其宮，滿刺加退依陂隄里，老幼存者復多散逸。佛朗機將以其地索賂於暹羅而歸之，暹羅辭焉。佛朗機整眾滿載而去，王乃復所。後國王復遣使進火雞，至今通貢不絕。<sup>97</sup>

該段話中的「佛朗機整眾滿載而去，王乃復所。後國王復遣使進火雞，至今通貢不絕。」有錯誤，葡萄牙自 1511 年即控制馬六甲，並未退去。馬六甲國王也未復國，亦未對中國朝貢不絕。

當葡萄牙軍隊佔領馬六甲時，馬穆德及其子阿馬德（Sultan Ahmad）和其他眷屬官員避難，阿馬德逃到馬六甲附近的柏坦（Bertam），而馬穆德更往內陸逃，到巴吐漢帕（Batu Hampar）（今之 Tabuh Naning）。後葡萄牙軍隊追

97 明·慎懋賞撰，《四夷廣記》，頁 2-22-554-555。

擊阿馬德，阿馬德才往內陸走，在胡陸麻坡（Hulu Muar）與其父親會合。他們一起前往柔佛的麻坡河下游的帕戈（Pagoh）。1511年底，又遭葡萄牙軍隊攻擊，退至彭亨。1512年，馬穆德回到麻坡，在帕戈和奔塔揚（Bentayan）重建根據地。1512年7月，馬穆德派兵進攻馬六甲，遭到失敗。8月，葡軍進攻帕戈，馬穆德逃到民丹島（Bentan）的科帕克（Kopak），一直停留到1519年，在該年馬穆德回到麻坡。1520年，葡軍攻擊麻坡，馬穆德又退回到民丹島。<sup>98</sup>

葡萄牙在滅馬六甲後，於1520年12月要求對中國朝貢，開始時明朝對葡萄牙並不熟悉，廣東奏請葡萄牙來朝貢，明朝當局允許其朝貢，葡萄牙人遂得以進京，並有長期居留的打算。後來監察御史上奏阻止，指其併吞馬六甲，逐其國王，「請卻其貢獻，明示順逆，使歸還滿刺加疆土之後，方許朝貢，脫或執迷不悛，雖外夷不煩兵力，亦必檄召諸夷，聲罪致討，庶幾大義以明。」<sup>99</sup>「廣東三司掌印，并守巡視備倭官，不能呈詳防禦，宜行鎮巡官逮問，以後嚴加禁約。夷人留驛者，不許往來私通貿易，番舶非當貢年，驅逐遠去，勿與抽盤。廷舉倡開事端，仍行戶部查例停革，悉詔如議行之。」<sup>100</sup>以後才驅逐葡人，禁止其朝貢。

馬六甲國王在1521年時，已撤退至柔佛，在該年6月22日，馬六甲還向中國朝貢：「滿刺加國遣使資金葉表文及方物來貢，給賞使臣，并回賜國王妃如例。」<sup>101</sup>但在中文文獻中並未提及此時馬六甲遭到葡萄牙入侵，訪問中國的馬六甲使節亦未提及此事。

葡萄牙在1521年7月30日派遣使節加必丹木等至中國入貢請封，而同時馬六甲亦遣使為昔英亦至廣東，要求廣東省諭知諸國王，遣將助兵復其國。禮部將馬六甲請求援兵一事請兵部討論，兵部議曰：「請敕責佛朗機，令歸滿刺加之地。論暹羅諸夷，以救患恤憐之義。其巡海備倭等官，聞夷變不早奏聞，並宜逮問。」<sup>102</sup>

據上可知，明朝對於馬六甲王國的淪陷的反應為：1. 明朝並沒有出兵協

98 Haji Buyong bin Adil, *The History of Malacca*, pp. 69-75.

99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武宗實錄》，卷194，頁2下。

100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武宗實錄》，卷194，頁3上。

101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世宗實錄》，卷3，頁14下-15上。

102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明世宗實錄》，卷4，頁27下。

助馬六甲；2. 拒絕葡國貿易的要求；3. 要求葡國歸還馬六甲土地；4. 要求暹羅等國出兵協助；5. 逮捕廣東沿海海防官兵，因其未能及時通報馬六甲軍情。馬六甲國王馬穆德在 1523、1524 年反攻馬六甲失敗。1526 年 10 月，葡軍攻佔民丹島，馬穆德及其眷屬逃到蘇門答臘的甘巴，受到穆納瓦沙蘇丹（Sultan Munawar Syah）的接待。馬穆德於 1528 年去世。

明朝要求暹羅出兵協助馬六甲抗衡葡萄牙，乃不明當時葡萄牙與暹羅的關係，蓋葡萄牙在控制馬六甲後，曾遣使至暹羅通好，1516 年雙方簽署友好條約，暹羅允許葡人居住暹羅，可在大城（阿瑜陀耶）、廷那沙林、墨吉、北大年、單馬令經商及傳教。以後葡萄牙對暹羅提供軍火及協助其訓練軍隊。從而可知，暹羅不可能出兵助馬六甲對抗葡萄牙。

## 七、結 論

馬六甲雖不能說是三佛齊王朝的繼承者，但可以稱為承繼三佛齊之後的流亡政權，它以一個小漁村發展成為控制馬六甲海峽的重要國家，而且在芒速沙統治時期（1459-1477），馬六甲出兵佔領蘇門答臘的羅康、英德拉吉里、席亞克和甘巴，但征服巴賽卻告失敗。馬來半島上的彭亨、登嘉樓（丁加奴）、吉蘭丹、柔佛和吉打都成為馬六甲的屬國。<sup>103</sup>馬六甲之所以能夠成為馬六甲海峽的重要國家之關鍵因素，是獲得中國之支持和保護，阻止暹羅的入侵。明朝在控制馬六甲後，接著掃蕩舊港的海盜陳祖義，然後在成祖永樂五年（1407）將舊港納為朝貢屬地，封賞華人頭目梁道明，設舊港宣慰司使，命施進卿為宣慰使。以後又控制錫蘭和蘇門答刺。至此，明朝控制了馬六甲海峽以及從蘇門答臘島到南印度的重要航線據點，而馬六甲成為明朝在西洋的前沿據點。

值得注意的是，明朝對於不服從其領導的東南亞和南亞小國，鄭和即以武力加以鎮壓，例如將錫蘭的軍隊打敗後，將其國王俘擄至南京，另立國王；在蘇門答刺則擒擄叛變的前王子至南京，並加以殺害；在舊港則進行海戰，打擊當地的軍隊和海盜。鄭和之所以對舊港、蘇門答刺和錫蘭三個港口

---

103 J. Kennedy, *A History of Malaya*, p. 12.

用兵，明史的記載語焉不詳，都是指該三個港口的統治者不服鄭和，所以對其用兵。實際上，應是與控制馬六甲海峽以及從蘇門答臘到南印度的航路有關。鄭和除了駐兵馬六甲和蘇門答刺並設立官廠外，對於馬六甲海峽航道還是不放心，所以出兵鎮壓扼控該海峽的舊港和蘇門答刺，以及往來安達曼海的錫蘭，使西洋航線通暢，便利中國與西洋的貿易。

然而，馬六甲最終不敵西洋船堅砲利，而為葡萄牙所滅，明朝亦無能為力。馬六甲海峽猶如明朝時期的外緣戰略線，此線不能守，外力將逐步進逼中國本土。果然葡萄牙乃進而在明世宗嘉靖三十六年（1557）入據澳門，開始西洋勢力在中國建立橋頭堡的首例，尤可見馬六甲之失陷對中國海防影響重大。

馬六甲與其他南海諸國一樣，都是奉中國為上國，實行朝貢。對中國而言，朝貢不僅涉及貿易關係，且涉及外交承認，馬六甲獲得明朝的承認以及保護，但這種著重名分的朝貢關係，敵不過實際外患的破壞。馬六甲遭受暹羅的入侵威迫時，明朝還可以警告暹羅，暹羅不得不接受明朝的警告，因為暹羅有求於明朝的貿易商品，也懼於明朝的威勢。葡萄牙藉其優勢的兵力佔領馬六甲，明朝只做出微弱的不與葡萄牙進行貿易的消極反應。自1511年（明武宗正德六年）馬六甲亡國至明朝於1644年亡國為止，馬來半島以西的國家與中國中斷了關係，中國與東南亞有朝貢的國家僅限於暹羅、安南、占城、呂宋一線，馬來半島、蘇門答臘島和爪哇都中斷與中國的關係，爪哇只在1530年（嘉靖九年）對中國朝貢一次，換言之，中國的南緣戰略線已退至印度支那半島一線。馬六甲之被葡萄牙佔領，嚴重影響明朝在東南亞的戰略前沿的變動。

## 引用書目

### 一、傳統文獻

- 明·姚虞撰，《嶺海輿圖》，臺北：廣文書局，1969。
- 明·胡廣等修，《明實錄》，臺北：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1962。
- 明·陳循等撰，《寰宇通志》（九），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1985。
- 明·嚴從簡撰，余思黎點校，《殊域周咨錄》，北京：中華書局，1993。
- 明·佚名撰，《四夷館考》，臺北：廣文書局，東方學會印本，1972。

- 明·李東陽撰，《大明會典》，臺北：東南書報社，1963。
- 明·李賢撰，《大明一統志》，臺北：文海書局，1965。
- 明·徐學聚編，《國朝典彙》，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65。
- 明·張燮，《東西洋考》，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1。
- 明·黃省曾著，謝方校注，《西洋朝貢典錄校注》，北京：中華書局，2000。
- 明·馬歡撰，馮承鈞校注，《瀛涯勝覽校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0。
- 明·費信撰，馮承鈞校注，《星槎勝覽校注》，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0。
- 明·慎懋賞撰，《四夷廣記》，不分卷，《玄覽堂叢書·續集》，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正中書局發行，1985。
- 明·楊一葵撰，《裔乘》，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發行，1981。
- 明·鄭曉撰，《皇明四夷考》，臺北：京華出版；華文發行，1968。
- 明·譚希思撰，《明大政纂要》（一），臺北：文海出版社，1999。
- 清·徐延旭，《越南輯略》，清光緒三年刻本，1877。
- 清·張廷玉撰，《明史》，《四部備要》，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5。
- 清·陳夢雷編，《古今圖書集成》，臺北：鼎文書局，1977。

## 二、近人論著

- 伯希和 (Paul Pelliot) 著，馮承鈞譯 1972 《交廣印度兩道考》，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
- 許雲樵 1946 〈中暹通使考〉，《南洋學報》(新加坡) 3.1(1946.9): 3-35。
- 許雲樵 1966 〈滿刺加王統考索〉，載於許雲樵譯註，《馬來紀年》，新加坡：新加坡青年書局，頁 292-310。
- (印尼) 薩努西·巴尼 (Sanusi Pane) 原著，吳世璜譯 1980 《印度尼西亞史》(上冊)，香港：商務印書館香港分館。
- (澳洲) 梅·加·李克萊弗斯 (M. C. Ricklefs) 著，周南京譯 1993 《印度尼西亞史》(*A History of Modern Indonesia*)，北京：商務印書館。
- Adil, Haji Buyong bin. 1974. *The History of Malacca During the Period of the Malay Sultanate*. Kuala Lumpur, Malaysia: Dewan Bahasa Dan Pustaka.
- Andaya, Barbara Watson and Leonard Y. Andaya. 2001. *A History of Malaysia*. Second Edition. Palgrave: Basingstoke, UK.
- Arasaratnam, S. 1964. *Ceylon*. Englewood Cliffs, New Jersey: Prentice-Hall.
- Codrington, H. W. 1926. *A Short History of Ceylon*. London: Macmillan.
- Kennedy, J. 1962. *A History of Malaya, A.D. 1400-1959*.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 Peebles, Patrick. 2000. *The History of Sri Lanka*. Westport, Greenwood eBooks, 13 July.
- Wilkinson, R. J. 1912. "The Malacca Sultanate." *Journal of the Straits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Singapore) 6: 67-71.
- Winstedt, R. O. 1935. *A History of Malaya*. London: Malayan Branch of the Royal Asiatic Society, Raffles Museum Singapore and Luzac and Company.
- Winstedt, R. O. 1948. "The Malay Founder of Medieval Malacca."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12.3/4: 726-729.
- Winstedt, R. O. 1949. "Malay History from Chinese Sources." *Bulletin of the School of Oriental and African Studies* 13.1: 182-183.
- ACEH, <http://www.emp.pdx.edu/htliono/Aceh.html> (2008.12.5上網)。

## Ming China and Malacca: Establishment and Loss of a Strategic Front

Chen Hurng-yu\*

### Abstract

Although Malacca can not claim to be successor to the Sri-Vijaya empire, it can still be regarded as a remnant of that empire that survived its fall. Malacca developed from a small fishing village into a state that once controlled the Malacca Strait. Under the reign of Mansur Shah, Malacca expanded to occupy Rokan, Indragiri, Siak and Kampar; Pahang, Terengganu, Kelantan, Johor and Kedah became vassal states of Malacca. A key factor in Malacca's success was her dependence upon China's support and protection in preventing invasion by Siam. The Ming empire took control of the two ports in the Strait of Malacca, Palembang and Malacca, and Malacca became the forward stronghold of the Ming empire in the Western seas.

However, in the end Malacca was unable to resist Western naval strength, falling into Portuguese hands with Ming China powerless to come to her aid. The Strait of Malacca had seemingly formed part of the strategic line around Ming China; with this strategic line broken, Western powers would gradually be able to close in on the coast of China herself. Consequently, Portuguese ships landed in Macau in 1557, for the first time allowing a Western power to establish a bridgehead in China. Clearly, the fall of Malacca to Portugal had a

---

\* Chen Hurng-yu is a professor in the Division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Graduate Institute of Asian Studies at Tamkang University, New Taipei City.

serious impact on the coastal defense of China.

**Keywords:** Malacca, Ming dynasty, Palembang, Sumatra, Ceylon, Zheng He 鄭和

